

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宝府办〔2024〕4号

#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宝山区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考核结果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《2023 年宝山区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实施方案》，区政府办公室会同区保密局、区档案局、区融媒体中心等相关部门组成考核评估小组，综合第三方机构评议结果，在全区开展了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。

经评估，2023 年度宝山区政务公开工作优秀单位 11 家、良好单位 29 家。具体如下：（根据各单位得分排序）

### 一、优秀单位

街镇：大场镇、张庙街道、罗店镇、顾村镇、淞南镇、罗泾镇。

**区级部门：**区教育局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。

## **二、良好单位**

**街镇：**高境镇、友谊路街道、吴淞街道、杨行镇、月浦镇、庙行镇。

**区级部门：**区财政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、区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建设管理委、区交通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经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医保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水务局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国资委、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区信息委、区滨江委、区体育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税务局、区退役军人局、区城管执法局。

希望全区各部门、各街镇（园区）和全体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继续扎根本职，深耕细作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深入践行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对照先进，比学赶超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为宝山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提供有力支撑。

2024年1月19日

---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集团公司。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19日印发

---